

# 重庆一保姆拐走主人儿子养26年 如今她想赎罪帮他找回亲生父母 被“偷走”的人生 不是说重来就能重来

48岁的何小平无意中看了《宝贝回家》这个节目,讲的是一位七八十岁的老母亲,一辈子都在找四五十年前丢失的孩子,满头白发了还在找。这勾起了何小平26年前的一件往事。她联系到了媒体记者说:1992年,她在重庆解放碑附近一户人家做保姆,只做了两三天,就把主人家一岁多的男孩儿拐跑了。如今,她想赎罪。可是,对于那个孩子来说,被改变的命运又该如何纠正?



## 用捡来的身份证当保姆,她拐走雇主孩子

当年的五六月份,何小平记得刚栽完秧子,她从四川省南充市李渡镇五大山村(原)来到重庆,揣着一张捡来的身份证来到储奇门人才市场。一个男人走到她的面前问她做不做保姆,她说做。男人问她要身份证,她就在那张捡来的身份证给了男人。她跟身份证上的人还真有几分相像,男人没有仔细辨认,也是为了省5元钱的登记费,便私自把她带回家。

家里有个小男孩儿,看起来一岁零四五个月的样子,何小平去抱他也不认生。两三天之后的一个早上,女主人给孩子喂过早饭,把孩子交给何

小平,出门上班,随后男主人也出门上班。何小平就抱着孩子出门回了南充。一晃男孩儿27岁了,没人找过她。

谈及原因很荒谬:第一个孩子死了,第二个孩子又死了,村里的老人告诉她:“要捡个孩子回来养才养得活、镇得住命。”她信了。

死了的孩子没有销户,拐来的孩子沿用了第二个孩子的户口、生日、姓名,叫刘金心。这个孩子似乎真的为何小平“镇住了命”,以为自己不会再有生养的何小平,在1995年又生了个女儿。

## 26年里,她把拐来的孩子当亲生的养



26年来她把孩子当亲生的养,还在南充给他买了婚房。生下女儿之后,何小平第一次想到“把拐来的孩子还回去”,但是她很害怕,怕坐牢,男孩儿就一直养在何小平身边。

丈夫刘小强(化名)不喜欢这个男孩儿,何小平坚持“你不喜欢就算了,反正我要这个孩子”。夫妇俩常常因此吵架,刘小强常年不回家。

何小平一人带着两个孩子在李渡镇租房子、打零工,饭馆、茶馆、工厂,见活儿就干。2000年,她攒下2.5万元钱,那时南充市一套两室一厅的房子要5万元,隔着一条街就是孔迺街小学。为了方便刘金心读书,她把2.5万元全部拿出来付了首付。她每天带着小女儿出去打工,出门之前把饭做好,挂一把钥匙在刘金心的脖子上,刘金心放了学自己回来吃饭。2003年,何小平和刘小强离婚。

离婚后的何小平做了两笔生意。2014年,何小平用挣来的钱又在南充市买了一套房子,三室两厅,90多平方米,单价4500元,首付13万,贷款20年,写的是刘金心的名字。

除了何小平和前夫刘小强,没有人知道刘金心是拐来的,邻居只看到何小平不容易,“一个人把两个孩子拉扯大”,刘小强也承认,“我没怎么管两个孩子,都是她在操心,新房子是她买给儿子结婚用的。”后来刘金心和女朋友分手了,据何小平说,是因为订婚的时候女方要6万元彩礼,但她只拿出2万。

何小平说这些,是要反复证明,“我知道我自己做了歹事,可是我一直把儿子当亲生的养,儿子也把我当亲妈。”

## 回重庆帮儿子寻亲,时间太久线索有限

刘金心初中辍学,是何小平觉得最对不起他的地方。“如果他跟着亲生父母,在解放碑长大,也许会读大学、硕士、博士。”这些年,何小平无数次想过要给这个拐来的儿子找到亲生父母,“那时候我太年轻,不懂事,死了两个孩子就像得了失心疯。后来我自己有了生养,体会到当妈的心,丢了孩子心里该有好痛。”可是“一想到要伏法,我就不敢了”。

时隔多年她再次赶到重庆,可是“一切都变了样,翻天覆地,全是高楼大厦,我找不到路”,何小平只好又回去。直到2017年夏天,何小平无意中看到一档电视节目《宝贝回家》。“我觉得我自己不是人,作孽呀。”何小平到打拐办自首了。1月3日,南充市公安局顺庆分局打拐办证实,刘金心的DNA与何小平和刘小强没有血缘关系。刘金心的DNA被放入中国失踪人口档案库也半年多了。

对于这样的事儿,刘金心不能接受,“那天我买了一瓶白酒,把自己灌醉了。”后来他离开南充,去了广州一家电子厂打工,月薪5000元,“我前几天又把自己喝进了医院,心里憋得难受。”但他宁愿憋着也不愿多谈,只说,“我妈对我这么好,我没想过我妈不是我妈,亲生的能找到就找,不能找到就算了。”

南充警方也来重庆找过。原解放碑、较场口、大阳沟派出所整合为新的大阳沟派出所,但是在派出所没有找到当年的报警记录。

寻亲关键词:解放碑、大院、医院、绿色大门、梦生……何小平说,男主人带她回家,是一个大院子,高高的门槛,里面住了很多户人家。雇她的那户人家好像是院门正对着的那间,屋里搭了阁楼,一家三口睡在阁楼上,女主人好像是医生或者护士,曾经说过一句“我们医院忙得很”。何小平还记得那片好像有成片的大院子。孩子外婆曾唤孩子:“梦生(音)吃饭了”。梦生应该就是孩子的乳名。

## 律师说法 当年是否有过报警记录是关键

何小平说:“如果地址是对的,那户人家丢了孩子为什么不报警?或者,地址找错了?也许我把孩子拐跑之后,那个家庭就破裂了,两口子离了婚,又各自有了家庭有了孩子,不方便出来相认了?”她有很多猜测,“我只想找到孩子的亲生父母,找到了我就去坐牢,给自己赎罪。丢了孩子的妈妈,一定一辈子都在找这个孩子,是我害了她。”

可是,南充警方说,目前证据太单一,无法证明何小平当年拐骗了一个孩子。前夫、女儿、邻居都说何小平精神状态正常,刘金心也认为“妈妈不可能在我的身世问题上开玩笑”。

重庆百君律师事务所的黄自强律师说,拐骗儿童罪是指以欺骗、诱惑等手段使不满14周岁的男、女儿童脱离家庭或者监护人的行为;可是,法律没有明确规定嫌疑人把儿童拐骗之后怎么办,一方面她把孩子当亲生

的养大,另一方面她对亲生父母造成的伤害无法弥补。从目前的案情来看,没有找到受害人,案子的推进会有一些重大障碍,需要进一步收集和固定证据,当事人想坐牢,恐怕未必能如她所愿。

北京大成(成都)律师事务所律师梁小龙认为,在这一案件中,追诉主体一个是国家,另一个是被害人。

“国家已经丧失了追诉时效,因为拐骗儿童追诉期限是5年。”梁小龙说,被害人的追诉时效是否已过,也要具体来看。“刘金心的原生家庭和他自己,都是被害人。如果他的亲生父母当年已经报警,就不受追诉时效限制,只要能查到当年的报案记录,追诉时效就没有过期,何小平仍然要承担相应的刑事处罚。”因此,能否查到当年是否有报警记录,是关键点之一。